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號

聯絡人：李玟儀

電話：02-77495450

電子信箱：wyl@ntnu.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20日

發文字號：師大進字第11310268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委託本校辦理「113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將於113年9月27日（星期五）報名截止，惠請協助加強本次報名宣傳，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測驗將於113年9月27日（星期五）截止報名。簡章及相關測驗資訊可至113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網站查詢下載（<https://exam.sce.ntnu.edu.tw/abst/>），考生服務專線(02)7749-3664、0800-699-566（免付費），或加入本認證LINE官方帳號（@107abst）掌握最新資訊。
- 二、敬請於期限內完成報名作業；業已報名者，倘經審查報名資料不完整者，將以email通知請留意，以免影響應考資格。
- 三、學校老師協助完成考生團體線上報名業務者，將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及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補助國

瑠公國中 11309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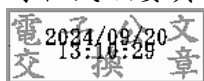


PMAA1136007029

民中小學、高中（職）、五專及二專之代辦團體報名學校
行政費，每協助一名考生完成報名補助新臺幣50元整。

正本：基隆市各國民中學、臺北市各國民中學、新北市各國民中學、桃園市各國民中學、新竹市各國民中學、新竹縣各國民中學、苗栗縣各國民中學、臺中市各國民中學、彰化縣各國民中學、南投縣各國民中學、雲林縣各國民中學、嘉義市各國民中學、嘉義縣各國民中學、臺南市各國民中學、高雄市各國民中學、屏東縣各國民中學、宜蘭縣各國民中學、花蓮縣各國民中學、臺東縣各國民中學、澎湖縣各國民中學、金門縣各國民中學、連江縣各國民中學

副本：原住民族委員會、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本校進修推廣學院



校長 吳正己